

社會團體工作 親職教育

與



廖清碧 著

社會團體工作與親職教育

廖清碧 著

學歷：日本明治學院大學社會工作碩士

經歷：曾任輔仁大學社會工作系講師

曾任文化大學夜間部社會工作系講師

現職：任教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友緣基金會主任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印行

社會團體工作與親職教育／廖清碧著，一初版

—臺北市：五南，民80

面：公分

參考書目：面

ISBN 957-11-0314-4(平裝)

1. 社會團體工作 2. 親職教育

547.3

80001479

社會團體工作與親職教育

作 者／廖 清 碧

責任編輯／李 郁 芬

校 對／鍾 俊 庸

封面設計／李 麗 華



發行人／楊 榮 川

發行所／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 0598 號

地 址：台北市銅山街1號

電 話：3569060~5

傳 真：3932365

劃 掛：0106895-3

排 版 所／龍虎電腦排版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所／茂榮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西園路二段140巷49號

電話：3089357・3061972

中華民國 80 年 6 月初版一刷

ISBN 957-11-0314-4

基本定價 3.6 元

(如有缺頁或倒裝，本公司負責換新)



序

社會工作是一門理論與實務結合的專業，從事這種專業的人，如僅有理論基礎，並無實地的工作經驗，其理論常流於空洞；如果僅有經驗，並無系統的理論基礎，其工作常不夠深入。惟有既能從事各種理論研究，又有多年臨床經驗的人，才能真正洞察案主的問題根源，發現工作的診斷能力，以提供各種適當的服務工作。

本書作者廖清碧教授，早歲就讀於日本明治學院社會工作研究所，專攻社工理論與兒童福利。歸國後，初任教於輔仁大學社會工作系，繼創立台北市友緣社會福利基金會，並在東吳大學社會工作系任教，其授課之內容與方式，深受青年學生之愛戴。而近數年來，友緣基金會之工作表現與服務成果亦深受社會各種助人專業之肯定。

序者與本書作者同事有年，深知其對於社會團體工作之理論極為專長，且對於親職教育之實務尤具經驗。茲本書以「社會團體工作與親職教育」命名，讀者當可於本書



之內容章節及個案分析中求得實證。希望本書之出版能使許多社會工作者得以分享作者之實地經驗，亦可體會作者之理論基礎，從而提昇我國社會工作界的專業精神與專業地位，則本書之貢獻，固不限於討論社會團體工作之理論與親職教育之實務而已。

徐 震

於台北市外雙溪
民國八十年五月



自序

進入社會工作領域是長大後，而且做過幾年事之後的決定，整個學習過程（包括大學部及研究所）均在日本完成，大學時，幾乎都在了解各種機構的功能，及日本的社會福利政策、現況，進研究所後，才得以接觸臨床的機會，記得第一次實習，面對十四個小孩，一方面因為文化因素，不容易了解孩子的想法，另一方面，因為童語深具文化意義，了解也不甚容易，因此在實習方面用了相當多的時間，如下午實習，早上就會到機構，一方面閱讀孩子的生活記錄，另一方面找機會到孩子的宿舍，看看孩子們的生活、與他們的保母聊天、與孩子聊天，以求多瞭解他們，同時建立關係過程中，透過督導、指導老師的協助、孩子的成長，領悟到「透過適度的協助人的成長是不可限量的」。社會工作方法論是多麼的吸引著人，其中的奧妙是非臨床工作者所可以領悟的。

回國以後，除了授課以外，雖然也帶領學生實習，但



對於喜好臨床工作的我來說，總覺得缺乏生命的動感，又因青少年問題的層出不窮，再加上個人的社會責任感所趨使，正式離開輔仁大學社工系，投入了臨床工作，與幾位同好在當時的社會局局長蔡漢賢先生的支持及鼓勵下，籌組了「友緣社會福利基金會」，基金會的目標為兒童的社會適應。

七十三年時，基金會以兒童為主要對象，但不久即發現，影響兒童最深的是他的父母（家庭），因此父母親的親職教育也在這樣的狀況下，成為機構的服務對象，到民國七十八年，又因為夫妻關係的穩定度影響著家庭的穩定度，所以夫妻關係也成為機構的服務對象，我的工作對象也跟隨著機構服務對象的擴展而擴展。

七十三年進入臨床工作的同時，也在東吳大學社會工作系兼任講師，將臨床心得與學生分享。在教書與臨床工作過程中，不斷的反省自己，不斷的重新詮釋社會工作理



論及彈性的運用各種科學，如教育學、社會學、社會心理學、發展心理學……在診斷工作及思考運作上，此著作是這些過程中的一項結論，希望透過它與社會工作界的同好及親職教育界的前輩共享。

此著作的完成必須感謝東吳大學前系主任徐震教授，及現任主任謝秀芬教授的不斷鼓勵及支持、友緣社會福利基金會的諸同仁及服務對象、研究所的指導老師前田教授及當時的機構督導青木秀美先生，此外也非常感謝我先生及兒子在過程中的體諒，東吳大學社工系馬宗潔教授及東吳社工研究所學生陳慧芝小姐，社工系學生何怡慧的協助。

廖清碧

於友緣基金會
民國八十年五月

目 錄

第一章 社會團體工作與社會工作

- 第一節 變遷中的現代社會 ⇨ 002
- 第二節 社會工作的專業助人方法論 ⇨ 006
- 第三節 社會團體工作 ⇨ 008

第二章 親職教育的相關知識

- 第一節 家族內部人際關係 ⇨ 066
- 第二節 教育態度與兒童行為的關係 ⇨ 069
- 第三節 人類行為及人格特質之相關理論 ⇨ 099
- 第四節 影響父母行為態度的因素 ⇨ 108



第三章 社會團體工作與親職教育

- 第一節 親職教育的方法 ⇨ 120
- 第二節 社會工作與親職教育 ⇨ 126
- 第三節 社會團體工作的臨床實例 ⇨ 131
- 第四節 臨床研究結論與分析 ⇨ 145

參考書目



社會團體工作與社會工作

第一節

變遷中的現代社會

近幾十年來，我國的社會型態由原先的農業社會逐漸轉變成現今的工商業社會。尤其近幾年來，都市人口密集、小家庭制度盛行、雙生涯家庭的普遍化……，皆使原來的家庭功能和生活方式也跟著有了大幅度的轉變。

早期家庭中，母親擔負了養育照顧子女的傳統職責，而現在，大部分母親可能會因為就業的原因，不得不由保姆、托嬰中心、祖父母、托兒所、課後輔導等其他人或機構來替代母親職責角色的扮演。因此，親子相處的時間及



品質明顯地下降了。此外，亦可發現，親子關係隨著工商業社會的變遷而有日益疏離的惡化趨勢。雙生涯家庭的增加，使得家庭的飲食習慣，漸漸地有外食的傾向。在這麼多的因素和現象影響之下，家庭功能被各種機構所取代的部分越來越多了。

雖然社會資訊發達，人們物質生活的品質不斷提昇，但家庭經濟的穩定程度仍經常威脅著年輕的一代。家庭內部人際關係的緊張也隨著種種壓力而增高了。在農業社會裏，穩定家族內人際關係的力量，是由長輩協調以及社會價值體系來維持。但在現今工商業社會的小家庭中，這些力量已不再有其功能了。小家庭人口簡單，常缺乏照顧孩子的暫時替代者，加上其他種種因素，使家庭內部的人際



關係呈現日趨疏離的現象。此外，離婚問題、外遇問題往往帶來更多的青少年問題與更複雜的社會問題。根據台灣省統計年報資料，少年犯罪率在民國七十七年已達22.63%，而離婚率是每一千對中就有1.26對離婚。（註1）

除了家庭內部人際關係的疏離外，鄰里社區的人際關係也有同樣的情形。因為鄰居們在白天忙碌了一天後，晚上又忙於家事或照顧孩子，無心關心家庭以外的事務，再加上人口移動頻繁，這些情況更是難免的了。所以，家族內部及鄰里社區人際關係的疏離現象是我國社會目前的特徵之一。

吉絮拉·克那普卡(Gisela Konopka)在她所著的「社會團體工作」一書中曾提到，在這樣的社會特徵中，人們除了關心自己以外，必須學習如何接納別人，也同時接納自己的人際關係模式。「你好、我也好」的人我關係

註1：台灣省政府主計處，台灣省統計年報少年犯罪人數，民78年9月。

行政院主計處，中華民國台灣地區社會指標統計，十五歲以上人口之婚姻情形，民77年。



是增進良好人際關係時的重要思考體系。也唯有如此，人們才能發揮個人最大潛能，並且在這不完全的社會中貢獻自己的能力。這事實意味著人的許多能力必須去開拓和發展。這些能力包括：完成每個發展階段中不同任務的能力；接納挫折，並學習以建設性方法來處理挫折的能力；延宕滿足的能力；在不傷害他人或自我的情況下，表現生氣與恐怖的能力；能工作也能遊戲的能力、思考和感覺的能力；以及最重要的愛人及接納別人的能力。

以上這些能力，都必須透過與他人互動才能學習到。在一個健全的社區社會裏，這些能力很自然的會在家庭或鄰居、朋友的關係中學到。但是，現代社會是非常複雜的，從這複雜的社會環境裏產生了許多問題，例如在大都市中，孤獨感不斷地湧出、居民頻繁的流量，使得「與朋友建立關係」成了一件不簡單的事情。也因為如此，人們必須學習很快地和新朋友建立關係；以及和現在的朋友建立更深一層的友誼；忍受失去朋友的挫折；認識團體中因不同人種、宗教、出生國別而相互不信任的成員；處理經濟上的剝削；處理婚姻的問題；接受且適應現代生活快速調下產生的世代間相互理解之困難；維持對成功的期待；接受由於內在和外在因素影響而造成「每個人的能力



是有限的」之事實……。有些時候這些問題可靠鄰居或朋友的幫助而解決，但也有些時候是需要社會工作者來協助解決的。基於此將在下一節敘述社會工作助人方法論：

第二節

社會工作的專業助人方法論

社會工作援助技術方法的關聯性不僅代表領域、運動、目標等，它代表的是一種專業的助人方法，而且是以臨床為中心的一種行為，而「方法（method）」理所當然是非常被重視的。所謂「方法」，是一種有秩序的行為，且必須具備某種具體性的目的。依如此的定義，社會工作專業方法論（Social Work Methods）一般可分為兩大類：一為間接方法，其中包括社會運動（Social Action）、社會工作調查（Social Work Research）與社會福利行政（Social Welfare Administration）；另一為以社會福利為中心的直接方法，其中包括社會個案工作、社會團體工作與社區組織工作。

社會工作的對象，有時是個人，有時是家族，有時是



一個團體或社區社會，但最主要的工作是運用專業的知識與方法，援助其解決問題及協助其發展與成長的專門技術。同時，爲了讓各種制度，例如社會制度、家族內制度等能產生最大的效率，社會工作專業技術在其中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

如果說社會個案工作僅協助個人去適應現代社會是不充份的，那麼協助個體積極參與改變過程以及參與新環境的統合，就必須是社會個案工作所重視的部分。

每個個案均有其個別性與特殊性，同時也反映出社會的一般狀況。經由個案，我們會發現目前的社會問題，有時也會在協助個人解決問題的過程中瞭解阻礙人類幸福的各種社會制度，亦能夠瞭解什麼樣的社會政策會使人類生活得更幸福，更有安全感。政策與個案之間的關係是息息相關的，由於政策的制定過程與調查、運動、組織之關係密切，因此個案工作與社會政策、社會調查、社區組織與社會運動之間的密切程度便可想而知了。

個案工作與團體工作之關係更是息息相關，如：家庭社會工作中它的對象是以「一個家族」爲對象，以一家族爲對象時，必須同時考慮每個家族成員個別的人格特質，同時也必須考慮不同的人格特質互動之後所構成的動力。